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揭阳市钢铁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

揭府办函〔2021〕30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有关部门：

根据工作需要，市人民政府决定对揭阳市钢铁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进行调整。调整后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马儒生（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副组长：徐锦泉（市政府副秘书长）

黄克新（市发展改革局局长）

成 员：方伟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郑子畅（市发展改革局总经济师）

张林华（市公安局副局长）

方锦屏（市财政局副局长）

朱文涛（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郑岳奎（市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林正忠（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

黄海通（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林少锐（市交通运输局党组副书记、市公路事务中心主任）



林远辉（市商务局副局长）
黄伟彬（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郑宏光（市国资委副主任）
魏育青（市市场监管局总工程师）
吴海扬（市统计局副局长）
黄晓棠（市金融工作局副局长）
郑明钦（市税务局副局长）
姚洪生（人民银行揭阳中心支行调研员）
李志强（揭阳银保监分局副局长）
王素文（揭阳供电局副局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局，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由黄克新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工作任务完成后自行撤销。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5月11日